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通知

有關貴會所屬被保險人符合 110 年「自營作業者或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資格條件者，因無智慧型手機及電腦，致無法登錄金融帳戶，相關處理方式說明如下：

Q：無手機及電腦而無法逕予上網登錄資料者，如何辦理申領？

A：請勞工先洽詢所屬工會確認是否符合領取資格，再填寫姓名、身分證號、銀行帳號、聯絡電話及地址並附銀行存款存摺封面影印本逕郵寄勞保局勞工紓困生活補貼小組收(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 4 號)，本局再以人工作業方式個別處理，惟需有較長作業處理時間，請見諒。

110 年 6 月 7 日